

###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监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章敏女士（下称“章敏”）及监事会秘书周志清女士（下称“周志清”）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周志清女士辞去公司监事会秘书职务，周志清女士辞去公司监事会秘书职务。周志清女士自即日起辞去公司监事会秘书职务，其辞职自即日起生效。周志清女士自即日起辞去公司监事会秘书职务，其辞职自即日起生效。周志清女士自即日起辞去公司监事会秘书职务，其辞职自即日起生效。

###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1月22日以微信、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于2024年1月26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的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建女士主持，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1月23日以专人送达、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并于2024年1月23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的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 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工商变更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全资子公司浙江恒恒机械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恒机械”）的通知，因业务发展需要，恒恒机械于近日对公司名称及经营范围进行了变更。恒恒机械新的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通用设备制造业；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业；机械装备销售；专用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通用设备维修；专用设备维修；五金产品零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工程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愿披露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必平”）于近日收到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小组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备案通知书》（粤高企备字〔2023〕1194号），安必平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为：GR202344011947，发证日期为2023年12月28日，有效期三年。

###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1月23日以专人送达、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并于2024年1月23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的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业绩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近日，重庆程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深圳市程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程信科技”）收到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44204879，发证日期：2023年11月15日，有效期三年。

### 重庆程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重庆程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程信科技”）于近日收到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小组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备案通知书》（粤高企备字〔2023〕1194号），程信科技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为：GR202344204879，发证日期为2023年11月15日，有效期三年。

###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1月23日以专人送达、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并于2024年1月23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的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全部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西藏珠峰国际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峰国际”）于2024年1月26日收到法院送达的《协助执行通知书》（塔市执协一〔2024〕1号），珠峰国际持有公司股份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13.87%。具体冻结情况如下：

###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西藏珠峰国际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峰国际”）于2024年1月26日收到法院送达的《协助执行通知书》（塔市执协一〔2024〕1号），珠峰国际持有公司股份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13.87%。具体冻结情况如下：

###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大会概况  
本次股东大会是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将于2024年2月28日（星期三）下午14:30在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苏州289号国家先进功能纤维创新中心研发大楼808会议室召开。

###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美锦转债”预计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美锦转债”发行上市基本情况  
1. 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公开发行了35,9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59,000.00万元，初始转股价格为132.91元。

###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全部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西藏珠峰国际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峰国际”）于2024年1月26日收到法院送达的《协助执行通知书》（塔市执协一〔2024〕1号），珠峰国际持有公司股份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13.87%。具体冻结情况如下：

###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大会概况  
本次股东大会是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将于2024年2月28日（星期三）下午14:30在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苏州289号国家先进功能纤维创新中心研发大楼808会议室召开。

###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美锦转债”预计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美锦转债”发行上市基本情况  
1. 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公开发行了35,9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59,000.00万元，初始转股价格为132.91元。

###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全部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西藏珠峰国际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峰国际”）于2024年1月26日收到法院送达的《协助执行通知书》（塔市执协一〔2024〕1号），珠峰国际持有公司股份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13.87%。具体冻结情况如下：

###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大会概况  
本次股东大会是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将于2024年2月28日（星期三）下午14:30在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苏州289号国家先进功能纤维创新中心研发大楼808会议室召开。